

YOUYUAN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優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268)



2017中期報告

目 錄

公司資料	
業務回顧與前景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1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1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1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執行董事

柯文托先生 柯吉熊先生 曹旭先生 張國端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道沛教授 陳禮洪教授 周國偉先生

審核委員會

周國偉先生*(主席)* 張道沛教授 陳禮洪教授

薪酬委員會

陳禮洪教授*(主席)* 張道沛教授 柯文托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道沛教授*(主席)* 陳禮洪教授 柯文托先生

公司秘書

黄一心先生,FCCA,FCPA

授權代表

柯文托先生 黄一心先生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總處

SMP Partners (Cayman) Limited 3rd Floor, Royal Bank House 24 Shedden Road, PO Box 1586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室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部

中華人民共和國 福建省 晉江市 西濱工業區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上環 文咸東街50號 寶恒商業中心 16樓1601室

公司資料

公司網站

www.youyuan.com.hk

上市地點及股份代號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2268

主要往來銀行

香港:

中信銀行(國際)有限公司 恒生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南洋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中國:

中國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核數師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法律顧問

香港法律:

陸繼鏘律師事務所 與摩根路易斯律師事務所聯營

開曼群島法律:

Conyers Dill & Pearman

投資者關係及媒體關係

iPR Ogilvy Ltd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中國的造紙及紙製品業持續增加其產量水平以應付國家穩定增長的需求。部分需求來自網上購物及電子商務日漸受歡迎且迅速增長,因而導致使用紙張包裝貨品以交付予消費者的需求日趨增加,穩步帶動了對包裝用紙的需求。此外,中國房地產開發項目的投資增長亦刺激了對壁紙產品的需求。

全國紙漿(用於製造紙張的原材料)進口蓬勃增長亦反映了國家造紙及紙製品業的興旺發展。

於供應方面,全國持續推行國家經濟供給側改革,中國造紙業已進行整合。此外,政府推行更為嚴厲的環保政策亦有助強行將落後且污染性的造紙產能淘汰出市場。

國家對造紙及紙製品的需求持續增加且超越了供應,創造了對國家造紙及紙製品產業有利的環境。董事會(「董事會」)相信,該行業的收益及溢利亦會持續穩定增長。

於壁紙業務的投資

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希源紙業有限公司(「希源BV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完成收購信榮企業有限公司(「信榮」)的41.0%股權。信榮及其附屬公司(連同信榮統稱「信榮集團」)主要以自有品牌壁紙及OEM形式在中國從事壁紙的製造及分銷。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希源BVI與柯金珍女士及Cathay Capital Holdings III. L.P.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分別收購信榮集團的39.0%及20.0%股權。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有關收購合共構成本公司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收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於本報告日期,有關收購尚未完成。

有關收購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信榮集團的總收益約為人民幣442.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54.2百萬元),純利約為人民幣110.9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01.6百萬元)。於報告期間,分佔信榮集團作為本集團聯營公司的溢利約人民幣45.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0百萬元)並已於報告期內計入本集團損益。

分部分析

薄頁包裝紙

薄頁包裝紙包括雙面拷貝紙、單面拷貝紙、食品薄頁包裝紙、半透明薄頁包裝紙及彩色薄頁包裝紙。

薄頁包裝紙產生的總收益為人民幣725.2百萬元,佔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收益約73.8%。

業務回顧與前景

複印紙

複印紙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97.4百萬元,佔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收益約9.9%。

壁紙原紙

於本報告期內,壁紙原紙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69.2百萬元,佔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收益約7.1%。

其他產品

其他產品包括擦手紙、白卡紙及紗管紙,於本報告期內產生的收益為人民幣90.5百萬元,佔本集團於本報告期內的收益約9.2%。

地域分析

本集團全部收益均來自中國內地。華東和華南為本集團最大市場(按銷售發生地點劃分),於本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 逾91%來自該兩個地區。

經營分析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經營37條生產線,設計年產能合共418,000噸,包括225,000噸薄頁包裝紙、52,000噸複印紙、35,000噸壁紙原紙及106,000噸其他產品。

本集團亦配備3條設計年產能合共176,000噸的自有脱墨漿生產線供自用。

前景

受網上購物、電子商貿及房地產市場的強勁及持續增長所支撐,預期中國造紙及紙製品業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增長勢頭將會延續至下半年度。

於供應方面,造紙業繼續受益於國家的持續供給方面改革及環保政策趨嚴,具有淘汰落後或污染性產能的綜合效果。

董事會認為,由於淘汰落後或污染性產能, 造紙業持續整合將可導致供給側增長減慢,造成產業缺位。因此,實力較強的造紙及紙製品公司已準備就緒以獲取更大市場份額。市場集中度增加及供應增長減慢,加上持續穩定增長的需求, 有助穩定製成品價格維持合理水平。

為把握目前的機遇,本集團強調薄頁包裝紙業務的戰略重要性,並開發於二零一六年二月完成部分收購信榮而產生的額 外收入來源。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信榮的餘下權益收購亦在進行中。(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上節「於壁紙 業務的投資」一段。)收購將為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增添動力。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收益為人民幣982.3百萬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826.3百萬元增加約18.9%。收益增加主要是由於銷量增加。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0百萬元增加約65.3%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9.8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增加是由於分佔本集團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增加、本集團產品銷量上升及美元(「美元」)兑人民幣(「人民幣」)貶值造成的匯兑收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為每股人民幣0.186元,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每股人民幣0.112元有所增加。每股基本盈利以報告期內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人民幣219.8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3.0百萬元)及已發行股份加權平均數1,178,917,564股(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86,236,339股)計算。

毛利

本集團毛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58.0百萬元適度增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78.0百萬元。本集團的整體毛利率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31.2%降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28.3%。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

本集團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虧損人民幣23.1百萬元轉變為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淨收益人民幣26.7百萬元,主要由於美元兑人民幣貶值,導致以美元計值的銀行借款出現外匯收益淨額增加所致。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

本集團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3.0百萬元增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5.0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本集團的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1百萬元減少約2.2%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0百萬元,分別佔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約0.6%及0.5%。

行政開支

本集團行政開支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2.0百萬元減少約5.8%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9.5百萬元,分別佔報告期內本集團收益約5.1%及4.0%。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融資成本

本集團融資成本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1百萬元減少約9.7%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0.8百萬元,主要由於報告期內平均銀行借款結餘減少所致。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銀行貸款利率介乎2.1%至5.7%,而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介乎 1.5%至8.0%。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包括節能、減耗、環保系統及應用回收材料作為生產原材料的研發開支。

税項

税項費用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0.4百萬元減少約14.6%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4.5百萬元。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實際稅率分別為23.3%及13.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33.0百萬元增加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19.8百萬元。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對收益比例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16.1%增至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約22.4%。





存貨、貿易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周轉期

本集團存貨主要包括原木漿及用作生產脱墨漿的廢紙原料。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存貨周轉期為約31.1 天(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27.9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貿易應收款項的周轉期為144.6天(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5.3天)。基於本集團對客戶的深入了解,本集團預期其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素不會有任何嚴重惡化。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的周轉期增至55.9天(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53.1天),屬於本集團供應商給予的60天信貸期內。

借貸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462.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504.6百萬元需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81.1百萬元,其中人民幣519.6百萬元需於未來十二個月內償還)。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借款為人民幣1,442.0百萬元,按浮動利率計息(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570.2百萬元)。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淨負債比率(以銀行借款總額減銀行結餘及現金及已抵押銀行存款佔股東權益的百分比計算)為43.1%(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4.7%)。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抵押賬面總值人民幣139.2百萬元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7.9百萬元),作為本集團獲授信貸融資的抵押品。

資本開支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投資人民幣167.0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134.6百萬元)建設生產設施及設備。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宣派及派付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人力資源管理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約1,600名員工(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約1,500名員工),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薪酬約為人民幣35.2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民幣33.7百萬元)。本集團的薪酬待遇基於個別僱員的經驗及資歷與整體市況釐定。花紅與本集團財務業績及個人表現掛鈎。本集團亦確保所有僱員可獲適當培訓及專業發展機會以滿足其事業發展需求。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全體股東(「股東」)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本公司批准並採納購股權計劃(「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提供持有本公司股權的機會,激勵彼等日後盡量提升表現及提高效率,嘉獎彼等過往作出的貢獻,吸引及留任對本集團業績、增長或成功至關重要及/或現時及日後會對本集團業績、增長或成功作出有利貢獻的合資格人士,或維持與該等人士繼續合作的關係,同時吸引及留任經驗豐富的行政人才及/或嘉獎行政人員過往作出的貢獻。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根據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本公司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存置的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如下:

				佔本公司權益
董事姓名	倉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柯文托先生	L^1	所控制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 ²	694,237,500	58.89%
	S ¹	所控制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2	165,000,000	14.00%
柯吉熊先生	L ¹	所控制法團權益3	41,930,000	3.56%

附註

- 1: L指好倉; S指淡倉。
- 2: 694,237,500股股份的權益包括:
 - (i) 柯文托先生全資擁有的Smart Port Holdings Limited (「Smart Port」)持有的665,560,500股股份;及
 - (ii) 利宏國際有限公司(「利宏」)持有的28,677,000股股份,而利宏由蔡麗雙女士全資實益擁有。柯文托先生身為蔡麗雙女士的配偶亦視為擁有上述利宏所持28,677,000股股份的權益。
- 3: 165,000,000股股份的淡倉指Smart Port持有相同股份數目的淡倉。
- 4: 41,930,000股股份的權益指柯吉熊先生全資擁有的永傲國際有限公司持有的同額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概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的任何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除「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的權益」一段所披露的權益外,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須存置的主要股東登記冊顯示,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公司獲悉以下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權益的權益及淡倉。

				佔本公司權益
董事姓名	倉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概約百分比
Smart Port	L ¹	實益擁有人2	665,560,500	56.46%
	S ¹	實益擁有人 ²	165,000,000	14.00%
蔡麗雙女士	L ¹	所控制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3	694,237,500	58.89%
	S ¹	所控制法團權益及配偶權益3	165,000,000	14.00%
Cathay Special Paper Limited	L ¹	實益擁有人4	101,747,500	8.63%

附註

- 1: L指好倉; S指淡倉。
- 2: 由於Smart Port由柯文托先生全資擁有,故柯文托先生視為擁有Smart Port所持股份的權益。
- 3: 由於利宏由蔡麗雙女士全資擁有,故蔡麗雙女士視為擁有利宏所持股份的權益。此外,由於Smart Port由柯文托先生全資擁有,故蔡麗雙女士身為柯文托先生配偶亦視為擁有Smart Port所持股份的權益。
- 4: Cathay Special Paper Limited由有限責任合夥公司Cathay Capital Holdings II, L.P.全資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概無任何人士或法團知會本公司其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須記入本公司按照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336條規定存置的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及13.21條作出的披露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五日,本公司(作為借款人)與三間銀行組成的銀團就一筆本金金額1.15億美元的3.5年期貸款訂立一項融資協議(「融資協議」)。融資協議載有一項向本公司控股股東柯文托先生(「控股股東」,彼於訂立融資協議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6.11%權益及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13.91%淡倉)施加特別履約責任的條文。根據融資協議,倘(i)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共同並無或不再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擁有至少30%的實益股權及附有本公司至少30%的投票權,且不附帶任何抵押;(ii)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共同並無或不再擁有對本公司的管理控制權;(iii)控股股東及其聯繫人共同並非或不再為本公司的單一最大股東;或(iv)控股股東並非或不再擔任董事會主席,則構成發生控制權變更事件。

倘發生控制權變更事件,則融資協議的融資代理可取消所有可動用融資額,並宣佈全部或部分貸款,連同所有應計利息,以及融資協議項下應計或尚未償還的所有其他款項到期及應付,屆時,融資協議將予註銷,而所有該等未償還金額將即時到期應付。

關連交易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希源紙業有限公司(「希源BVI」,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柯金珍女士(「柯女士」,即本公司主席及執行董事柯文托先生的女兒,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一),據此希源BVI有條件同意向柯女士購買3,900股A類普通股,佔信榮企業有限公司(「信榮」)及其附屬公司(連同信榮,統稱為「目標集團」)股權的39.0%;而希源BVI與Cathay Capital Holdings III, L.P.(「Cathay Fund」)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二),據此希源BVI有條件同意向Cathay Fund購買2,000股B類普通股,佔信榮股權的20.0%(「建議收購事項」)。

根據上市規則,建議收購事項構成本公司的主要及關連交易。有關建議收購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七月二十六日、二零一六年八月十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一日、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七年七月三十一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的通函。

完成建議收購事項後,信榮將成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而其業績、資產及負債將合併計入本集團的賬目。

建議收購事項由本公司獨立股東在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而直至本報告日期,建議收購事項尚未完成。

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作為自身企業管治守則。除守則條文A.6.7條的偏離外,董事認為本公司一直遵守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守則條文A.6.7條,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其他非執行董事應出席股東大會並均衡了解本公司股東(「股東」)意見。由於其他已事先安排的業務承諾,張道沛教授及陳禮洪教授(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五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且張道沛教授及陳禮洪教授(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未能出席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

董事致力維持本公司更高的企業管治標準,以確保施行正式及透明的程序,保障及最大化股東權益。

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 行為守則。本公司已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一直遵守 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交易準則。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於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五日,本公司宣佈董事已批准一項股份回購計劃,據此,本公司將於公開市場購回股份,相關計劃立即生效,直至於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三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已授予董事會的現屆股份回購授權於應屆二零 一七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屆滿。

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在公開市場購回總數3,800,000股每股面值0.10港元的股份,總代價約為人民幣6,633,000元(包括交易成本),而所有購回股份其後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註銷。期內已註銷股份的詳情載列如下:

	回購的	每股購買	價	已付總代價
回購月份	普通股數量	最高	最低	(包括開支)
		港元	港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352,000	1.83	1.78	563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3,319,000	2.01	1.90	5,779
二零一七年一月	3,800,000	1.99	1.85	6,633
	7,471,000		_	12,975

董事相信回購股份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最佳利益及該回購股份將使本公司每股盈利增加。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均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並根據守則條文及建議常規修訂其書面職權範圍且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七日採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周國偉先生、張道沛教授及陳禮洪教授。周國偉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的財務報告及內部監控制度以及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審閱)。審核委員會認為上述報表符合適用會計準則、規則及規定,並已作出充分披露。

企業管治及其他資料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二日成立提名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提名委員會由張道沛教授、陳禮洪教授及柯文托先生所組成。張道沛教授為提名委員會主席。提名委員會考慮並向董事會推薦合適的合資格董事人選,同時負責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架構、規模及組成並就任何建議改變向董事會提出推薦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守則於二零一零年四月三十日成立薪酬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並制訂書面職權範圍。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薪酬委員會由張道沛教授、陳禮洪教授及柯文托先生所組成。陳禮洪教授為薪酬委員會主席。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向董事會提供意見,並確保概無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參與決定本身酬金。

足夠公眾持股量

根據截至本報告日期的既有公開資料及據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

審閱中期業績

本公司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告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核數師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依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

代表董事會

丰席

柯文托

香港,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銅鑼灣恩平道二十八號 利園二期二十九字樓

> 電話 +852 2598 5123 傳真 +852 2598 7230

> > www.rsmhk.com

獨立審閲報告

致優源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董事會

緒言

吾等已審閱第15至28頁所載中期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及其他全面收入表、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詮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有關中期財務資料的報告必須符合上市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董事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報本中期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按照協定的委聘條款,根據吾等的審閱對本中期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僅向 閣下(作為一個整體)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吾等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十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閲範圍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的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以及進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小於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因此無法確保吾等可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故吾等不會發表審核意見。

結論

基於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令吾等相信中期財務資料在任何重大方面未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的任何事項。

中瑞岳華(香港)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收益 4	982,304	826,292
銷售成本	(704,327)	(568,283)
毛利	277,977	258,009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	26,650	(23,05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	45,000	33,0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4,969)	(5,081)
行政開支	(39,519)	(41,960)
融資成本 5	(30,840)	(34,137)
其他開支	(20,009)	(13,384)
除税前溢利	254,290	173,388
所得税開支 6	(34,534)	(40,43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全面收入總額 7	219,756	132,954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每股盈利-基本 9	0.186	0.112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附註	(未經審核)	(經審核)
TID REL	(八) 正田 (八)	(/// 日 1//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2,277,472	2,296,248
預付租賃款項	321,357	325,504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11	672,000	627,000
衍生金融資產	6,859	7,969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按金	227,239	110,143
收購預付租賃款項已付按金	39,855	39,855
		<u> </u>
	3,544,782	3,406,719
流動資產		
存貨	167,632	74,66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842,607	740,072
預付租賃款項	8,229	8,22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95,835	465,179
		72.
	1,214,303	1,288,142
流動負債		
	249.024	249 620
	318,034	248,629
應付所得税	20,041	19,231
銀行借款 14	504,630	519,631
	842,705	787,491
流動資產淨額	371,598	500,65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916,380	3,907,370
非流動負債		
銀行借款 14	957,354	1,161,467
遞延税項	24,500	24,500
	004.054	1 105 067
	981,854	1,185,967
資產淨額	2,934,526	2,721,403
	2,334,320	2,721,403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5	101,839	102,501
储備	2,832,687	2,618,902
INH ILU		
權益總額	2,934,526	2,721,403

董事會已於二零一七年八月十七日批准並授權刊發載於第15至28頁的中期財務資料,並由下列兩位董事代其簽署:

董事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溢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2,501	44,016	534,475	1,736,120	2,417,112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132,954	132,954
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2,501	44,016	534,475	1,869,074	2,550,066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102,501	44,016	563,875	2,011,011	2,721,403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_	_	_	219,756	219,756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	(662)	(12,313)	6,342		(6,633)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101,839	31,703	570,217	2,230,767	2,934,526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一声。上左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55,711	168,694
投資活動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已付款項	(166,992)	(134,596)
收購一間聯營公司付款	(100,002,	(266,500)
	040	
已收利息	812	1,338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66,180)	(399,758)
融資活動		
	07.000	1 114 466
新籌集銀行借款	87,696	1,114,466
銀行借款還款	(306,810)	(1,123,201)
已付利息	(33,128)	(36,074)
購回股份付款	(6,633)	_
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58,875)	(44,809)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減少淨額	(269,344)	(275,873)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465,179	735,222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95,835	459,349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本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所規定的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

本簡明財務報表應與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編製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

2. 採納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已採納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所頒佈有關其經營業務且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的所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包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及詮釋。採納該等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並無對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公平值計量

除下文披露者外,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所呈列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平值相若。

公平值是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以下公平值計量披露 乃採用將用於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輸入數據劃分為三級的公平值層級作出:

第一級輸入數據: 本集團於計量日期可以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輸入數據: 就資產或負債直接或間接地可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包括的報價除外)。

第三級輸入數據: 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本集團的政策為於事件或情況變動導致轉撥當日確認任何三個等級之轉入及轉出。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衍生金融資產根據經常性公平值計量的外幣遠期合約達人民幣6,859,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969,000元)。該等外幣遠期合約按第二級公平值計量以公平值計量。公平值計量所用估值技巧為貼現現金流量,而輸入數據為外匯匯率、合約遠期率及貼現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4. 分部資料

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而向本公司行政總裁(為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主要基於所交付的產品種類。 該等產品種類亦是本集團的組織基準。在設定本集團的呈報分部時,主要營運決策者並無將所識別的經營分部合 併。

具體而言,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劃分的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如下:

- 薄頁包裝紙-製造及銷售薄頁包裝紙;
- 複印紙-製造及銷售複印紙;
- 壁紙原紙-製造及銷售壁紙原紙;及
- 其他產品-製造及銷售擦手紙、白卡紙及紗管紙。

下表為本集團按可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益及業績分析:

	分部	收益	分部業績		
	截至六月三十	日止六個月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薄頁包裝紙	725,221	625,700	222,837	210,121	
複印紙	97,441	74,152	29,120	23,222	
壁紙原紙	69,157	54,519	14,932	14,530	
其他產品	90,485	71,921	11,088	10,136	
	982,304	826,292	277,977	258,009	
其他收入與其他收益及虧損			26,650	(23,059)	
分佔一間聯營公司的溢利			45,000	33,000	
銷售及分銷開支			(4,969)	(5,081)	
行政開支			(39,519)	(41,960)	
融資成本			(30,840)	(34,137)	
其他開支			(20,009)	(13,384)	
除税前溢利			254,290	173,388	

以上呈報的分部收益及分部業績分別指來自外界客戶的收益及毛利。該等期間均無分部間銷售。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5.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32,073
 36,643

 (1,233)
 (2,506)

 30,840
 34,137

銀行借款利息 減:資本化金額

期內借入資金的加權平均資本化率整體處於4.83%(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6.21%)的比率。

6. 所得税開支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即期税項: 期內扣除

期內所得稅開支指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乃按中國境內集團實體應課稅收入的現行稅率計算。

泉州華祥紙業有限公司、福建希源紙業有限公司(「希源」)及福建省晉江優蘭發紙業有限公司(「優蘭發」) 為於中國註冊的外資企業,於兩個期間須按25%的稅率繳納中國法定企業所得稅。

希源於二零一六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明,並於二零一六年獲准可於二零一六年至二零一八年三個年度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惟須每年通過相關稅務機關的審查。

優蘭發於二零一五年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證明,並於二零一五年獲准可於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三個年度期間有權享有15%的優惠稅率,惟須每年通過相關稅務機關的審查。

於本期間內,希源及優蘭發均已採用15%的優惠稅率。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7. 期內溢利

期內溢利乃於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六月	三十日	Ⅱ止六個月
------	-----	-------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預付租賃款項攤銷	4,147	4,146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59,584	52,369
折舊及攤銷開支總額	62.724	
们 皆	63,731	56,515
銀行利息收入	(812)	(1,338)
註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9	_
研發成本(計入其他開支)	20,009	13,384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704,327	568,283
外滙(收益)虧損淨額	(26,818)	25,478
衍生金融資產未實現公平值虧損	1,110	

8.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宣派及派付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任何中期股息(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9. 每股盈利-基本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盈利乃按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七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

人民幣千元

132,954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219,756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股份數目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178,917,564

1,186,236,339

因兩個期間均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呈列每股攤薄盈利。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經審核)

添置

撇帳

期內折舊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296,248

40,817

賬面值

(59,584)

2,277,472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付出約人民幣4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人 民幣111百萬元)主要在中國建設新生產設施及資本化利息以提升產能。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1.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於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533,000
 533,000

非上市投資: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成本,包括商譽 分佔收購後溢利及其他全面收入

139,000 94,000

627,000

672,000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聯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 成立地點	主要營業地點	已發行 繳足股本	所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於	於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信榮企業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	中國	10,000股每股 面值1美元	41%	41%	在中國製造及分銷壁紙
			的普通股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貿易應收款項約人民幣838,845,000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30,241,000元)。

本集團向其貿易客戶提供120天的平均信貸期。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與各自的收益確認日期相若)計的貿易 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226,559	197,312
212,879	190,996
213,546	193,832
185,861	148,101
838,845	730,241

0至30天 31至60天 61至90天 91至120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 收購廠房及設備的其他應付款項 其他應付税項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經營開支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250 202	175.641
259,393	175,641
12,571	22,883
27,681	28,896
18,389	21,209
318,034	248,62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經營開支主要指應計員工成本及公用設施費。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136,230	80,140
123,163	95,50
259,393	175,64

30天內 31至90天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4. 銀行借款

	於二零一七年	於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借款由本集團資產作擔保(附註)	20,000	102,760
借款由本集團附屬公司交叉擔保	1,441,984	1,578,338
	1,461,984	1,681,098
銀行借款的償還期如下:		
一年內	504,630	519,631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522,900	362,270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434,454	799,197
	1,461,984	1,681,098
減:列入流動負債一年內到期款項	(504,630)	(519,631)
列入非流動負債款項	957,354	1,161,467

附註:本集團已抵押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預付租賃款項以取得本集團獲授的銀行信貸。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每股面值 0.10 港元的普通股

已購回及註銷股份(附註i)

於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

15. 股本

法定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000,000 1,000,000,000

1,186,236,339 118,623,634
(7,471,000) (747,100)

1,178,765,339 117,876,534

股份數目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101,839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股本

102,501

股本

以人民幣呈列

附註:

(i) 本公司透過聯交所購回其本身股份如下:

購回月份	每股面值 0.10港元的 普通股數目	每股支付價格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支付代價總額 (包括開支)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六年十一月 二零一六年十二月	352,000 3,319,000	1.83 2.01	1.78 1.90	563 5,779
二零一七年一月	3,800,000	1.99	1.85	6,633
	7,471,000			12,975

上述股份已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註銷。期內,本公司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股份。

發行的所有股份在各方面均與其他已發行股份享有同等權益。

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6. 資本承擔

於二零一七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已訂約但未於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資本開支: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

326,293

(未經審核)

241,409

17.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四日,希源紙業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與柯金珍女士及Cathay Capital Holdings III. L.P.訂立股份購買協議,以分別收購信榮集團的39.0%及20.0%股權。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有關收購合共構成本公司的主要及關連交易。

有關收購於二零一七年六月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獲獨立股東批准。於本報告日期,有關收購尚未完成。